

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3日以通讯形式发出；
-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21年12月6日在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含独立董事3人），亲自出席董事7人；
-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JIA JITAO 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将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为合资经营方式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 JIA JITAO 先生、边瑞群女士、林雪峰先生、LIU HUI 女士回避表决。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以上，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将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为合资经营方式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

公司独立董事宋华先生、张肃先生和张晓冬先生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

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下午 14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详见公司另行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78）。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7 日